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鱼跃医疗	股票代码	0022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瑞洁	杨心悦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河阳生命科学产业园鱼跃医疗证券部	江苏省丹阳市河阳生命科学产业园鱼跃医疗证券部	
传真	0511-86900876	0511-86900876	
电话	0511-86900876	0511-86900876	
电子信箱	wang.rj@yuyue.com.cn	yang.xy2@yuyu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鱼跃医疗是一家以提供家用医疗器械、医用临床产品以及与之相关的服务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研发、制造和销售医疗器械产品及提供相关解决方案是公司核心业务，也是公司主要业绩来源。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呼吸治疗解决方案、血糖管理及 POCT 解决方案、家用健康检测解决方案、临床器械及康复解决方案、急救解决方案及其他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全球化、数智化、穿戴化”全新战略。

近年来，依托持续强化的研发能力、不断丰富核心产品矩阵、加速拓展的全球营销渠道、稳步提升的智能制造水平以及日益增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已成为国内医疗器械行业的领先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6,084,265,024.69	15,645,782,499.04	2.80%	15,967,458,08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40,967,251.92	12,535,332,607.69	5.63%	11,763,562,138.83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7,955,022,614.76	7,565,819,017.28	5.14%	7,971,734,45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1,794,880.13	1,805,700,655.26	-17.94%	2,395,853,27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8,613,796.79	1,392,839,113.19	-16.10%	1,835,621,62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921,715.79	1,816,269,732.77	-17.25%	2,126,977,84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1.81	-18.23%	2.4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	1.81	-18.23%	2.4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2%	14.82%	-3.40%	22.4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35,873,177.34	2,223,094,253.69	1,885,928,311.65	1,410,126,87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758,641.94	577,945,766.84	263,339,143.35	15,751,3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650,334.35	401,067,830.76	255,548,368.44	-652,73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714,515.09	509,146,162.25	336,639,994.11	-578,955.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4%	245,983,450	0	不适用	0	
吴光明	境内自然人	10.32%	103,438,537	0	不适用	0	
吴群	境内自然人	7.72%	77,389,840	58,042,38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3%	30,387,517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2.16%	21,658,057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18,465,694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其他	1.57%	15,718,858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1.36%	13,669,225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九组合	其他	0.94%	9,447,199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8,868,81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光明与吴群系父子关系，共同控制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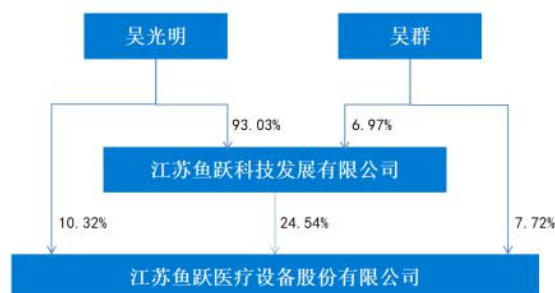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认购 Inogen 发行的股票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事项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鱼跃香港以自有资金 2,720.98 万美元认购 Inogen 定向增发的 2,626,425 股普通股，约占本次投资完成后 Inogen 已发行普通股的 9.9%；同时公司与 Inogen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基于双方在各自细分行业及细分市场的品牌力和产品力，约定在国际分销业务、商标许可及分销业务、联合研发、供应链优化四个方面，以业务协同为基础，开展深度战略合作。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7 日、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认购 Inogen 发行的股票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关于认购 Inogen 发行的股票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鱼跃凯立特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2025 年 4 月 1 日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 Anytime4、Anytime5 系列的《医疗器械注册证》。Anytime4、Anytime5 系列产品注册证的取得是公司在糖尿病护理解决方案领域不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的成果体现，拓宽公司血糖监测类产品在院内、院外适用场景，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相应板块的产品品类。公司将充分

发挥相关产品在准确度、舒适性、便捷性以及数字化管理方面的优势，不断加深业务拓展，持续为用户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5 日、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关于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3、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群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于才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电商业务管理工作。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15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4、自动体外除颤器（AED）产品获得欧盟 MDR 认证的事项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孙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2025 年 5 月收到了 TÜV SÜD Product Service GmbH 的通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孙公司申请的自动体外除颤器（以下简称“AED”）获得符合欧盟《医疗器械第 2017/745 号法规》（Medical Devices Regulation（EU）2017/745，简称“MDR”）要求的 III 类医疗器械 CE 认证证书。本次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孙公司自主研发的 AED 产品符合欧盟 MDR 要求，具备欧盟市场的最新准入条件；上述产品获得 MDR 认证，是公司在急救领域不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的成果体现，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急救类产品在相应领域的综合竞争力。本次获批将对公司急救业务在全球市场，尤其是欧盟国家及其他认可欧盟 MDR 认证国家的业务开展有促进作用。公司海内外团队将持续保持紧密合作，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技术竞争力与业务服务能力，助力急救领域相关业务的不断创新与长期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自动体外除颤器（AED）获得欧盟 MDR 认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自动体外除颤器（AED）获得欧盟 MDR 认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5、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2,476,9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 4.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27 日，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6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6、2021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事项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 24 个月，即展期至 2027 年 8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7、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2,476,9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0 月 1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10 月 13 日，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3 日、2025 年 9 月 27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8、除颤监护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事项

公司控股孙公司普美康（江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除颤监护仪的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本次获批的普美康除颤监护仪 DefiMonitorXD5/XD6 系列产品在性能上表现突出，临床功能更加全面，致力于为医院急诊科、ICU、心内科等急救场景提供更高效、可靠的生命支持解决方案。该产品的注册取证标志着公司急救板块除颤监护仪研发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其先进且稳定的技术性能可充分满足医疗机构对高质量除颤监护设备的需求，进一步体现公司在急救领域的技术实力。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除颤监护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9、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调整公司治理架构，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同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增加经营范围：“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1 月 5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10、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事项

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11 月 16 日届满，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届满，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未达成。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11、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2,476,9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